2024年“奔跑吧·少年”全国青少年阳光体育大会

排球体验项目规则

一、参加单位

以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为单位分组别参加，并邀请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青少年参加。

二、活动天数、地点

活动天数：4天

活动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

三、体验项目

（一）初中男子组（2009年1月1日—2011年12月31日）。

（二）初中女子组（2009年1月1日—2011年12月31日）。

四、参加办法

（一）参加人员

各队伍教练员2名、参加青少年16名（男、女队各8人）。

（三）参加对象

1.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

2.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出具《体检证明》。

3.参加青少年年龄以二代身份证为准。

4.参加单位报名后，体育总局排球中心进行审查。审核依据为注册信息、学籍证明、历史参赛记录等，同时接受各参加单位监督。

5.参加青少年资格如出现争议，由体育总局排球中心会同有关单位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仍无法解决，则取消其参加资格。

6.如参加青少年确违反上述规定的，经查证属实后，取消全队参加资格和成绩，已完成的比赛结果不再更改，其被取消的名次依次递补。

五、活动办法

（一）活动分为两个阶段，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单循环，第二阶段采用交叉赛淘汰。

（二）活动规则

1.采用国际排联现行《排球竞赛规则2021-2024》。

2.初中男子组网高2.35米，初中女子组网高为2.15米。

（三）活动用球：金宝路JBL-600。

（四）服装要求

1.各队青少年须备三套以上（有深、浅色）统一服装和统一颜色的球袜，上衣前后须按照《排球竞赛规则》规定的尺寸印制明显的号码和队长标志，并在报名表上注明服装颜色。

2.教练员须穿着统一服装参加活动。

（五）成绩排名以及计分办法

1.采用三局两胜制，每局采用15分制，每局净胜对手2分以上者获胜。

2.按照以下标准和顺序决定队伍排名

（1）胜场：队伍胜场多者，排名在前；

（2）积分：如胜场相等，则积分高者在先。计分办法为：结果为2:0，胜队积3分，负队积0分；结果为2:1时，胜队积2分，负队积1分；

（3）胜负局数比值（C值）：当两支或两支以上的队积分相等时，累计C值大者排名在前；

（4）总得失分比值（Z值）：当两支或两支以上的队胜负局数比值（C值）仍相等时，累计得分值与失分值比值大者排名在前；

（5）当两队总得失分比值（Z值）仍相等时，两队之间最近一场胜者排名在前。当三支或三支以上的队总得失分比值（Z值）仍相等时，则仅在该几队之间采用前述标准确定排名。

六、报名和报到

（一）报名

报名方式：各省（区、市）体育行政部门负责统计参加青少年和教练员名单，并将名单电子版及加盖公章后的名单扫描件发送至CYSF202408@163.com。

注意事项：请务必确保信息准确，包括参加青少年照片、姓名、身份证号、省市地区。如因参加团队提交错误报名材料而导致秩序册印刷错误，由该团体承担全部责任，秩序册不更正不补印，不因此出具成绩证明。

（二）报到

另行通知。

七、奖励

（一）本次活动录取前十名，按照一等奖（20%）、二等奖（40%）、三等奖（40%）颁发获奖证书。

（二）所有参加青少年均颁发参与证书。

八、经费

各代表团往返交通等费用自理。活动期间食宿、交通等费用由大会承担。

九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